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9月12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巍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部分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张东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并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。经审议，与会董事一致认为：监事会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事项合法合规，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董事会同意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2023年10月10日(星期二)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